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非税收入稽查票据监督检查工作经费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非税收入事务中心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财政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436870230F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刘周围（签章）

联系人：马乐乐

联系电话：13474228492

评价时间：2024年3月23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征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非税收入事务中心 190		实施单位	子洲县非税收入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	3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的安排工作人员监督，更好的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进入国库。			确保票据及时入库，高效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2023 年非税收入计划数	≥2000 万元	2165 万元	20	20	
		质量指标	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督查征收完成时间	2023.12 月底之前	2023.12.31	15	15	
		成本指标	督促检查征收成本	≤3 万元	3 万元	15	1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财政收入	≥2000 万元	2165 万元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0%	10	8	个别单位未能及时入库。
总分					100	98		

非税收入征管专项经费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加强征缴管理，确保应收尽收及时的安排工作人员监督，更好的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进入国库。

2. 项目建设内容：及时的安排工作人员监督，更好的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进入国库。

(二) 项目目标

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征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非税收入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	3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的安排工作人员监督，更好的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进入国库。				确保票据及时入库，高效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2023 年非税收入 计划数	≥2000 万元	2165 万元	20	20	
		质量指标	非税收入完成情 况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督查征收完成时 间	2023. 12 月底之 前	2023. 12. 31	15	15	
		成本指标	督促检查征收成 本	≤3 万元	3 万元	15	1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增加财政收入	≥2000 万元	2165 万元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0%	10	8	个别单位未能及时用票。	
总分					100	98		

3. 总体目标：及时的安排工作人员监督，更好的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进入国库。

4. 年度目标：及时的安排工作人员监督，更好的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进入国库。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该项目共下达预算资金 3 万，实际使用 3 万元，结余资金年末财政全部核减，实际无结余。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全年非税收入征管，共计支出 3 万元。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资金支付严格遵守资金文件，不存在任何资金的挤占挪用现象。支付过程严格遵守本单位财务审批程序。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 07. 31	一般公共预算	办公用品购买	3
		合计		3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该项目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分 98 分，属于“优”等级。具体情况为：

(1) 该项目年初预算 3 万元，全年执行数 3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共 10 分，得 10 分。

(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2023 年非税收入计划数为 ≥ 2000 万元，实际收入为 2165 万元，共 20 分，得 20 分。

(3) 质量指标：非税收入完成情况合格，实际合格，共 20 分，得 20 分。

(4) 时效指标：开展时间 12 月 30 日前，实际 2023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共 15 分，得 15 分。

(3)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leq 3 万，实际 3 万元，控制良好，共 15 分，得 15 分。

(6) 经济效益指标为增加财政收入 2165 万元，共 10 分，得 10 分。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意度 \geq 85%，完成 90%，共 10 分，得 8 分，主要原因为个别单位未能及时入库，影响满意度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四) 管理情况。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单位工作方案要求，有步骤有分工有序开展进行。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满意度有待提高。

(二) 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非税收入征管力度和宣传工作，提高满意度。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评 价 人 员	刘周围	主任	子洲县非税收入事务中心	刘周围
	常 飞	副主任	子洲县非税收入事务中心	常飞
	钟苗	干事	子洲县非税收入事务中心	钟苗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